

上海亚美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上海亚美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8 月 22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九次会议，通过了《关于提名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》，并于 2017 年 8 月 26 日至 2017 年 9 月 4 日向全体员工公示并征求意见，于 2017 年 9 月 5 日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，会议应出席职工代表 21 人，实际出席职工代表 21 人，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；于 2017 年 9 月 8 日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，2017 年 9 月 9 日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上述议案，现认定以下人员为公司核心员工：张志刚、许晓彦、段珺楠、陈曦、叶杨、谢洁琼、季鸿飞、顾希文、徐玮亮、李涵、徐佳明、黄欣、欧阳若愚、王莉、谢明琪、朱怡钰、陈洁 17 人为公司核心员工。

特此公告

上海亚美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公告编号：2017-031

2017年9月12日